

实施重大项目廉政风险告知书

(项目实施单位收执)

编号: XMBA2019-12-001

项目名称: 2019年河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专家论证和评审会

项目实施单位(部门): 工信厅科技处

项目负责人(签收): 主要领导 程贵平

分管领导 马冰

主办人 马冰

为加强在重大项目实施中的廉政风险防控,确保项目安全和干部廉洁,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现将上述项目在管理实施中容易发生的廉政风险告知如下,请在管理及实施项目时提高警惕、前移关口、切实预防风险发生。如发现有其中行为之一的,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

一、项目征集、初审、专家评审、推荐、下达等环节不经过科学民主的决策程序,透明度不高、少数人说了算。按规定应向党组和分管领导请示报告的事项不请示不报告、擅自决策;

二、不按规定程序组织项目评审择优,或者组织评审走过场,搞暗箱操作、内定结果;

三、在项目申报、专家及企业遴选、资金分配中明显优亲厚友、有失公平;

四、收受或者索要项目相关人员“好处费”,在项目实施中给请托人“特殊照顾”;

五、利用项目主管人的身份违反规定插手干预重大项目决策、招标投标、评审、资金分配等活动;

六、组织评审时,对评审专家和参评企业要求不严,放任其违规操作、显失公平;

七、放松对审定下达项目的监管和跟踪问效,并因此导致重大项目在资金使用环节出现重大问题,或者对已经出现问题的项目执行单位在督促其整改到位前连续重复给以项目资金支持;

八、政商关系“亲”而不“清”,与评审对象交往超出正常工作职权和正当礼尚往来范围;

九、不担当不作为,不履职尽责,对在项目实施中反映的问题冷硬横推,服务意识差,群众观念淡薄,影响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形象;

十、其他违反项目实施有关规定和廉洁纪律的行为。

此告知书以适当方式公示(涉密项目除外),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并在项目评审会或部门内部会上宣读,与项目其他资料一起存档。



驻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纪检监察组



工业和信息化厅机关党委

2019年12月2日